**临朐县玻璃市场、武装部及农贸市场房屋维修改造提升工程**

项目编号：CT-2024-004

**报价函**

供应商: 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4年 月 日

**报价函**

致： （采购人名称）

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 （项目名称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相关技术规范和其他有关文件后，我方兹以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：

RMB￥： 元

的报价价格（税率为 ）实施和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工作，并修补其中的任何缺陷。

如果我方中标，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，总工期为： 日历天。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 标准。

本报价函对双方具有约束力。

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：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

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